

常見詐騙案例犯罪手法及預防方式一覽表 99年5月

詐騙犯罪手法	預防方式
<p>卡債族網路申辦貸款誤入陷阱，快遞存摺、金融卡，竟成詐欺人頭戶！</p> <p>日前1名吳姓男子（31歲、嘉義縣人）因積欠銀行及友人約新台幣100多萬元的債務，於4月12日上網時發現網路上1則「專辦銀行個人借款」的醒目廣告，這則廣告對正與銀行進行債務協商的他來說，有如能讓他解決燃眉之急的急時雨，遂撥打廣告上聯絡電話與對方聯繫。</p> <p>電話中，自稱葉小姐的女子告訴吳姓男子，要向銀行貸款必須繳交3本存摺、3張提款卡及密碼、身分證、健保卡影本，並要吳姓男子將上述金融資料及個人證件影本，拿到貨運行託運至台北縣三重市，屆時會有人去收取，吳姓男子不疑有詐而照辦。4月14日下午，吳姓男子接獲自稱林經理來電，說貸款已經核准，但要吳姓男子再至第一銀行開戶並存入新台幣3萬6000元，以作為本人貸款專戶，吳姓男子因籌不出錢而未開戶，直到翌（15）日接獲中國信託銀行通知，原有的帳戶已被設定為警示帳戶，吳男才驚覺原來該葉小姐、林經理都是詐騙集團成員，所有的貸款花招都為了騙取他的帳戶資料充當詐欺人頭戶，而向警方報案。</p> <p>經警方調查發現，吳姓男子認為遭歹徒騙走的中國信託等3家銀行帳戶內餘額均不足100元，即使貸款不准，也不會有所損失，卻忽略自己可能吃上官司淪為詐欺人頭戶。</p>	<p>警方呼籲，個人的金融帳戶資料應妥善保管，不可轉賣或故意供他人非法使用，否則會涉及違法。另外，正常的求職或貸款過程中，不會要求交出個人銀行存摺等資料，凡是開戶等作業都必須由當事人親自到金融機構辦理，民眾在未查證公司合法性之前，切勿輕易交出身分證件、存摺或提款卡，一旦發現被騙應立刻報案，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以釐清案情。</p>

本案例摘錄自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及165反詐騙網站